此乃要件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的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及出席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 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 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構成邀請訂立協議以作該等事宜,亦非擬用於邀請任何要約以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 (1) 建議選舉王婕女士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 建議選舉邱偉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建議授權董事會行使決定某一信貸客戶 資產重組方案及其可能涉及的減免事宜 及

(4)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行謹訂於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頁至第13頁。

如 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 , 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 股股東須將其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須將其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起計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 閣下擬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須於2025年12月6日(星期六)或之前將隨附的出席回執填 妥並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本通函(包括附錄)及臨時股東會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王婕女士的簡歷及建議報酬	9
附錄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邱偉先生的簡歷及建議報酬	10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12

於本通函內,除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含義:

「公司章程」 指 本行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改動或以其他方式

補充)

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

代號:1983)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

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內資股股東」 指 持有內資股之股東

「臨時股東會」 指 本行擬於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

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

會

「H股股東」 指 持有H股之股東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的H股股份過

戶登記處

釋	義
17	520

「H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 資股,並以港元交易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1月26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所載 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臨時股東會通告」	指	召開臨時股東會之通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通函及作地域參考而 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並不包括中國香港、中 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會議事規則」	指	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經不時修訂、改動或以其 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議事規則」	指	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經不時修訂、改動或以其 他方式補充)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行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執行董事:

游江先生(董事長)

劉仕榮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麗娜女士

熊國銘先生

羅火明先生

陳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錦先生

程如龍先生

韓子榮先生

范靜東先生

敬啟者:

註冊地址:

中國

四川省瀘州市

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

18號1號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1) 建議選舉王婕女士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 建議選舉邱偉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建議授權董事會行使決定某一信貸客戶 資產重組方案及其可能涉及的減免事宜

及

(4)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一. 緒言

董事會邀請 閣下出席將於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會。

本通函旨在向 閣下發出臨時股東會通告,以及提供必要資料供 閣下對將在臨時股東會上提早(其中包括)有關下列事項的決議案作出贊成或反對的知情決定。

二. 臨時股東會審議事項

1. 建議選舉王婕女士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批准其報酬

茲提述本行於2025年11月26日刊發的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的公告。

董事會現提呈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選舉王婕女士(「**王女士**」) 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包括其報酬)。

王女士的委任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的批准。王女士的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批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為止。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王女士的簡歷及建議報酬,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

2. 建議選舉邱偉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批准其報酬

茲提述本行於2025年11月26日刊發的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公告。

董事會現提呈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選舉邱偉先生(「**邱先生**」) 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其報酬)。

邱先生的委任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的批准。邱先生的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批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邱先生的簡歷及建議報酬,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

本行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按照以下挑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向董事會推薦獨立非執行董 事人選:

- 經適當考慮《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中國銀保監會中資商業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內部治理文件規定,結合本行工作實際,以及有關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巧、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
- 参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釐定彼的資格;倘擬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擔任其第七個(或更多)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則不可再出任本行董事。

本行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於提名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時已考慮其於金融等專業領域的豐富經驗、工作履歷及其他經驗,並且信納邱先生具備所需品格、誠信及經驗,以持續並有效地履行其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而邱先生對本行董事會多元化的貢獻則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邱先生的履歷中。另外,邱先生已於選舉過程中向本行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獨立性的規定,因此董事會認為邱先生屬獨立。

3. 建議授權董事會行使決定某一信貸客戶資產重組方案及其可能涉及的減免事宜

於2016年至2019年間,本行在經營中分別與同一集團旗下三家公司產生了三筆融資。受經濟下行影響,該等融資人所屬母公司(「該集團」)2020年起經營受困,還款能力大幅下降,三筆融資於2024年12月及2025年8月已分別下劃至不良。在發現該集團潛在風險後,本行已採取餘額壓降、增信、引入投資者盤活該集團下屬板塊等多種風險緩釋措施,並追加以該集團下屬板塊核心企業股權進行質押作為擔保。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該集團在本行融資本金餘額共計人民幣8.18億元,欠息人民幣1.44億元。

近期某具備實力的國有企業(「**該國企**」) 擬收購該集團旗下部分資產(「**收購事項**」)(該國企及該集團均為本行的獨立第三方),其中涉及資產重組。

目前該國企與該集團有關收購事項的收購協議尚未簽訂,與各金融機構的融資重組方案亦未具體確定。為促成收購事項,提升本行不良資產處置效率、緩釋風險,本行建議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股東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行使決定該集團本金餘額人民幣8.18億元的融資及其孳息和其他收益(如有)的重組方案(包括不限於採取留債、延長債務期限、變更還款計劃、變更利率標準、變更擔保方式、以資抵債、債轉股、更換借款主體、債權轉讓、利息轉本金等方式進行重組,以及為促成資產重組以減免利息、罰息、違約金、為實現債權及擔保物權產生的費用等方式進行讓利)的權利。

由於資產的重組方案尚未確定,本行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有關資產重組的進一步重大發展,並按上市規則要求作出合適披露(如需要)。

三. 臨時股東會

本行謹訂於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 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有關臨時股 東會通告所載事項。臨時股東會通告亦載於本通函第12頁至第13頁。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進行投票的股東的名單,本行將於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至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投票的股東,須於2025年12月11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明送交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代表委任表格及出席回執

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其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須將其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起計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

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應填妥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回執,以專人送達、傳真或郵寄方式送達本行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傳真號碼:+852-2865 0990)(就H股股東而言),或送達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傳真號碼:+86-830-3100625)(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便本行於臨時股東會舉行前10日(即2025年12月6日(星期六)或之前)收到回執。

股東可填妥本行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 (無論是否為股東) 作為其 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 (或其任何續會) 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行股東。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 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 會上投票之權利,且填妥並交回回執並不影響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 利。

臨時股東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就臨時股東會的每一項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或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之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投票權。

四. 推薦意見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在臨時股東會通告載列供股東審議並批准的 所有決議案符合本行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表決贊成臨時 股東會通告上載列,並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游江 董事長

2025年11月28日

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王女士的簡歷及建議報酬如下:

王婕女士,44歲,自2025年10月起至今擔任瀘州市國有資本運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瀘州市市屬國有金融企業專職股權董事。在此之前,王女士於2025年9月至2025年10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四級調研員,於2024年12月至2025年9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經濟建設一科科長、四級調研員,於2024年3月至2024年12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經濟建設一科科長、一級主任科員,於2023年6月至2024年3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自然資源與生態環境科科長、一級主任科員,於2018年9月至2023年6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教科文科科長、一級主任科員,於2017年7月至2018年9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國有資產管理科科長,於2015年4月至2017年7月擔任瀘州市財政監督檢查局副局長,於2008年4月至2015年4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教科文科副科長,於2004年12月至2008年4月擔任瀘州市財政局教科文科科員。

王女士於2003年6月獲得湘潭大學管理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

本行將會與王女士訂立服務合約。王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期間,不會從本行領取 任何薪酬及補助。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王女士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亦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有任何關係。

此外,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王女士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本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王女士的委任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邱先生的簡歷及建議報酬如下:

邱偉先生,63歲,自2025年8月起至今擔任西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928)獨立董事,並自2024年11月起至今擔任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獨立董事。在此之前,邱先生曾於2023年7月至2024年4月擔任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於2022年12月至2023年7月擔任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長;於2010年5月至2022年12月擔任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長;於2005年10月至2010年5月擔任深圳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長、工會主席;於2004年5月至2005年10月擔任深圳國際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總裁;於1994年2月至2004年5月任職於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歷任辦公室主任、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行長、黨委書記;於1990年2月至1994年2月任職於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資金計劃員、總行辦公室綜合室主任、發展大廈支行副行長、上步支行副行長、總行人力部總經理助理;及於1983年7月至1990年2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四川省瀘州市中心支行,歷任信貸員、調研室科員、資金科副科長、外匯科科長。

邱先生於2005年1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博士學位。邱先生於1998年2 月獲廣東省人事廳認證為高級經濟師。

本行將會與邱先生訂立服務合約。邱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將從本行領取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每年港幣350,000元以及參加會議的補助人民幣1,000元/次,該等津貼和補助是根據適用法律、法規以及本行相關薪酬政策釐定。除上述津貼和補助外,邱先生不會從本行領取其他薪酬。

附 錄 二 獨 立 非 執 行 董 事 候 選 人 邱 偉 先 生 的 簡 歷 及 建 議 報 酬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邱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 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 擔任任何職位;亦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有任何關係。

此外,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邱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本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邱先生的委任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 謹定於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本行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選舉王婕女士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審議批准其報酬。
- 2. 審議及批准選舉邱偉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議批准其報 酬。
- 3.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行使決定某一信貸客戶資產重組方案及其可能涉及 的減免事宜。

承董事會命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游江 董事長

中國,瀘州 2025年11月28日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 1. 本行將於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至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本行股份(「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12月11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行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行股東(「**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股東代理人(「**股東代理** 人)出席及(倘在投票表決的情況下)代其投票。股東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 3. 股東代理人的委任文據須由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委託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該文據須加蓋其 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簽署的委託人簽署。
- 4.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前)送交本行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相同時間交回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將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有關所持股份的證明文件。公司股東如委任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據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行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股東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委託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 6. 有意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應填妥回執,並於2025年12月6日(星期六)或之前以書面方式透過專人送遞、傳真或透過郵寄交回本行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傳真號碼:+852-2865 0990)(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傳真號碼:+86-830-3100625)(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 7. 預期臨時股東會需時不會超過半天。有意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自行安排及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用。
- 8. 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名稱及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 +852-2862 8555 傳真: +852-2865 0990

9. 本行於中國的註冊地址如下:

中國

四川省

瀘州市

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

聯絡人: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830-2362606 傳真:+86-830-3100625